

W.S. Maughan

毛姆文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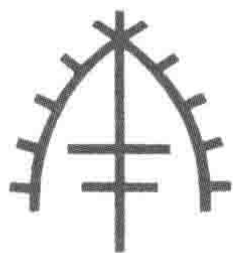
# 克拉多克太太

Mrs Craddock

[英] 毛姆 著 施佳能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毛 姆 文 集  
W. Somerset Maugham



# 克拉多克太太

Mrs Craddock

[英] 毛姆 著 施佳能 译

W. Somerset Maugham

**MRS CRADDOCK**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
2021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(STPH)

All rights reserved.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克拉多克太太 / (英) 毛姆(W. Somerset Maugham)  
著;施佳能译. —上海:上海译文出版社,2021.7  
(毛姆文集)  
书名原文: Mrs Craddock  
ISBN 978-7-5327-8621-3

I.①克… II.①毛… ②施… III.①长篇小说—英国—现代 IV.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21)第 098020 号

### 克拉多克太太

[英] 毛姆 / 著 施佳能 / 译  
责任编辑 / 宋 金 装帧设计 / 张志全工作室

上海译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、发行

网址: www.yiwen.com.cn

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

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9.5 插页 6 字数 173,000

2021 年 8 月第 1 版 202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0,001—7,000 册

ISBN 978-7-5327-8621-3/1·5320

定价: 58.00 元

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,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、摘编或复制  
本书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。T: 0571-85155604



W. S. Maughan

## 致莱伊小姐的一封信

亲爱的莱伊小姐：

倘若我一时答不上来，具体是什么时候有幸与您相识的，您可别以为这是要惹您不高兴；这么说是因为，我虽明知那一天并不久远，却仿佛与您已经认识了一辈子。真的是前年夏天在那不勒斯吗？（我忘了您为何总爱挑八月中旬去冬季度假胜地；您给出的种种理由很是巧妙，但叫人难以信服——想必不是为了躲着您的同乡吧？）当时，我正在杰作美术馆看那令人惊叹的小阿格里皮娜<sup>①</sup>的半身雕像，而您正巧坐在我身旁，问了某个问题。我们便聊了起来——对了，我们从未互相打听对方的家庭状况是否令人满意；您想当然地认为我是个体面人物——自此，我俩共度了许多时光。其实，我心里几乎一直惦记着您。

既然你我就要就此分道扬镳（这个词被说烂了，您听了一定不喜欢），请务必允许我告诉您：承蒙垂青，不胜欣喜；与君之交，其乐无穷；迫于无奈，相见时难，终以为憾。我承认我敬畏您——这话您不会信，您常说我油嘴滑舌（论油嘴滑舌，我可比您差远了）；可当我说了某些话以后，您露出一丝嘲讽的微笑一再让我感觉自己说了什么蠢话；我知道在您眼里，没有比说蠢话更大的罪过了……您跟我说过：若是哪个相识之人给我们留下了美好的回忆，我们应该抵挡住诱惑，不要刷新这段回忆；时移境迁，再相见便会产生新的印象，不可同旧日的回忆媲美，不相见就保留了最初的新鲜感，使回忆更显珍贵。这句箴言听起来不近人情，但也因而更可能是真理。话虽如此，我还是不希望在往后的日子里，我们之间剩下的唯有遗忘。

你我必定殊途：我将忙于别的差事，而您会消失在迷宫似的意大利旅馆之中，令我无从寻觅；您偏偏喜欢藏身其中隐匿锋芒。我看不到一丝重逢的希望（这听起来颇为伤感，而您讨厌过分流露感情。我这封信确实用了太多括号来表露感情）；尽管如此，我仍衷心盼望，有一天您能同意冒险一试，与我再度相会。您意下如何？

亲爱的莱伊小姐，我是——

您非常忠实的（别笑话我，我倒是想说：一往情深的），

毛姆

---

① 小阿格里皮娜（15—59），古罗马皇后，罗马帝国早期的著名女性人物，其外表美艳，心肠毒辣。

## 第一章

本书也可名为《爱情的胜利》。

伯莎望着窗外阴冷的天。天色昏暗，乌云黑沉沉地压下来。寒风掠过无人打扫的车道，两旁的榆树上不见一片叶子，光秃秃的枝丫冻得直哆嗦。眼下已是十一月底，天气十分阴郁。残年将尽，万物似乎都被蒙上了临终的恐惧。疲倦的心灵，任其想象，也想不到仁慈的阳光，想不到春天如少女般走来，提着篮子撒播鲜花和绿叶。

伯莎转身看向姑姑，她正从一本新出版的《旁观者》<sup>①</sup>上剪下几页纸。莱伊小姐寻思着该从米迪图书馆<sup>②</sup>要哪几本书，于是读了秋季的书单，以及精明的出版商从负面评论中摘录的溢美之词。

“伯莎，这一下午，你看起来坐立不安。”她见侄女久久凝视，便开口说。

“我想，我要去大门口走走。”

“前面一小时，你已经去过两趟了。难不成你发现了什么稀奇的玩意儿？”

伯莎不答腔，又转身看向窗外。刚才两小时的所见所闻牢牢印在脑中，记忆犹新，念念不忘。

“你在想什么呢，波莉姑姑？”她突然发问，转身看向姑姑，发觉姑姑正盯着她看。

“我在想，谁要是瞧女人背后的头发，就能看透她的心思，眼睛得有多尖。”

伯莎笑道：“我可不觉得我藏着什么心思，我感觉……”她寻思如何表达这种莫名的感觉。“我感觉好像该把头发放下来似的。”

莱伊小姐没有反驳,又看起了报纸。侄女言下何意,她没什么兴趣,伯莎的行事作风她早就见怪不怪了。其实,她唯独奇怪的是,按常理说,伯莎是个独立的年轻女子,做什么都很正常,可她身上从未充分体现这一点。三年前,伯莎的父亲去世,之后她们朝夕相处,这两个女人学会了极为融洽地彼此包容。她们之间的感情不温不火、恰到好处,怎么看都是两个难讨好的人舒服而得体地处在在一块儿……当时,莱伊小姐被叫去意大利见她临终的哥哥,在坟墓前认识了伯莎。那时候,这姑娘已经很成熟,个性很独立,不会听生人的话;而莱伊小姐也丝毫没有欲望去管教谁。莱伊小姐十分懒散,不想管别人,也不想被别人管,除此之外,别无所求。但若她责无旁贷,必须照管失去双亲的侄女,那也有一个好处:伯莎十八岁了,撇开文明社会的监护规定不谈,已经完全能管好自己了。莱伊小姐可得好好感谢仁慈的上苍,她发现她的受监护人凡事我行我素,绝不会在她这个热衷自由的未婚姑姑身边绕着转。

她俩曾游历欧洲大陆,见了许多教堂、景色和城市。在参观的过程中,她们的主要目的似乎是对彼此掩饰自己的各种感受。在莱伊小姐看来,在某些动人的场面下流露情感是极为丢脸的事;就像北美印第安人,要遭受最可怕的酷刑,却不会皱一下眉头。她摆出一副文雅人愤世嫉俗的姿态,以此掩饰自身的多愁善感,用笑容来抑制泪水——在这方面她缺乏创意,总是把格里马尔迪<sup>③</sup>式的双重人格故伎重演,她因此常常窃笑自己。她觉得掉眼泪既不雅观,又不聪明。

“漂亮的女人哭起来都怪模怪样,”她说,“难看的女人要是哭

① 英国全国性周刊中历史最久的杂志,创刊于1828年。

② 英国著名出版商,主营流通图书馆,提供收费的图书外借服务。

③ 约瑟夫·格里马尔迪(1778—1837),英国喜剧演员,擅长饰演小丑。

起来,简直叫人作呕。”

最后,莱伊小姐把她在伦敦的公寓租了出去,跟伯莎住进了莱伊府,就在肯特郡,靠近黑马厰镇<sup>①</sup>,去那儿享受田园风光。两位小姐相处得十分融洽;不过,两人互相表露感情,仅限于早晚礼貌性地亲一次脸颊,彼此的态度几乎同样冷淡。她们对彼此的本事都非常钦佩,特别是在说些无伤大雅的挖苦话时偶尔表现出来的妙语连珠。这两人都太聪明,闹不了什么矛盾,相互的爱与恨掌握有度,找不出什么过不下去的理由。她俩之间的关系就是这般,如此一来,这一天伯莎的躁动在莱伊小姐看来,不过是因为年轻气盛,没什么别的问题。在寒冷又难受的冬日下午,她偏偏对大门产生兴趣,对此,莱伊小姐都懒得耸耸肩表示反对,也懒得挑挑眼皮表示奇怪。

伯莎戴了顶帽子出门了。栽有榆树的林荫道从莱伊府的正门笔直通往大门口,一度是何等壮观的景象,如今却清晰地宣告了古宅的衰败。到处都有树木枯萎和倒下,留下了难看的缺口。地上还躺着一根巨大的树干,是去年一场可怕的暴风雨留下的,管家和佃户也漠不关心,眼看着它慢慢腐烂。榆树的两旁都各有一片宽阔的带状草地,曾经打理得很好,如今长满了酸模<sup>②</sup>和遍地野草,脏兮兮的。几只羊在上面啃草,而一个世纪前,穿裙环<sup>③</sup>的漂亮淑女和戴佩鲁基假发<sup>④</sup>的绅士曾在此散步,讨论战争和理查森先生<sup>⑤</sup>的最后几卷书。再远处是疏于修剪的树篱,往外就是莱伊庄园的大片土地……伯莎沿着这条路走去,看着大门外的公路。没有莱伊小姐冷

① 虚构地名,对照现实中的“白马厰镇”(英格兰东南部肯特郡的一个滨海小镇)。

② 北欧阔叶野草。

③ 旧时用以撑开女裙。

④ 17至19世纪流行的男子假发,后成为法官和律师职业装常用的假发。

⑤ 塞缪尔·理查森(1689—1761),英国著名小说家,代表作《帕米拉》。

冰冰地盯着自己看,可舒心多了。伯莎百感交集,心潮澎湃,内心像被困在网里的一群鸟儿,扑腾着挣脱束缚;但无论如何,她怎么也不会让任何人看到她内心的期望、渴望和许许多多奇怪的欲望。她走上连接黑马厩镇和特坎伯雷<sup>①</sup>的公路,来回扫视,浑身战栗着,心跳得飞快。然而,路上空无一人,只有寒风吹过,她失望极了,差点抽噎起来。

她不能回到府里去。这个时候待在屋顶下,会感到窒息,而四周的墙就像牢笼。凛冽的寒风灌进衣裳,冷得刺骨,倒别有一丝痛快。等待的滋味真不好受。她步入庄园,沿着车道望向那栋属于她的白色大宅子。这条路该修了,无人清理的枯萎的落叶在狂风中四处沙沙作响。方形的府邸矗立在那儿,与周遭格格不入。房子建于乔治二世<sup>②</sup>在位时,看上去像没有受到地面的支撑似的。建筑正面不加修饰,房子上有许多窗户,正中间是多立克柱式<sup>③</sup>门廊,看上去像是地上搭起来的纸牌屋,没有任何根基。岁月没有给它留下任何美感,一个多世纪以来没什么变化,仍旧大煞风景,俗里俗气,毫无底蕴。房子四周都是田地,没有花园,只种了些花坛,里头的花无人照料,要么慢慢荒芜,要么枯萎凋谢。

天渐渐黑了,阴沉沉的云看起来遮天蔽日。伯莎放弃了。可她再一次往山坡下望去,心脏猛地在胸口怦然一跳;她感觉自己涨红了脸,全身的血液突然急速地在血管里流动。她发现自己无法镇定下来,惶恐之余,恨不得马上掉头逃走。她已经忘了那揪心的等待,忘了自己花了多长时间,去寻觅此时正重步走上山来的那个身影。

那自然是个男人!他走了过来,是个二十七岁的高个子,身材

① 虚构地名,对照现实中英格兰东南部城市坎特伯雷。

② 乔治二世在位时间是1727年至1760年。

③ 古希腊建筑风格,柱身和柱头形式简朴。

魁梧，骨架子大，长胳膊长腿，胸膛宽阔。伯莎认出了那身装束，她见了总是欢喜——灯笼裤和一副绑腿、粗花呢的诺福克<sup>①</sup>上衣、白色宽大硬领圈和便帽；这一身打扮乡里乡气——也正是因为，她才开始爱上这种乡土味道——从头到脚散发着充满活力的阳刚之气。就连穿在他脚上的大靴子也让她感到一阵愉悦——瞧那尺码。从鞋子的尺码可以看出性格上的某种坚定，以及善于掌控的特质，给人极强的安全感。这身款式的行头与棕色的道路、犁过的田地完美相映。伯莎寻思，他知不知道自己这么往山坡上走，胜似一幅画。

“下午好，伯莎小姐。”

他没有停下脚步的意思。想到他也许只是寻常打个招呼，姑娘的心顿时沉了下去。

“我看到有人走上山坡，就觉着是你。”她说着伸出手。

他停下来握了她的手。触到他大而有力的手指，她浑身颤抖。他的手这么大、这么结实，像是用石头凿出来的。她抬头望着他，冲他笑了笑。

“不冷吗？”她说。她一面渴望倾吐芳心，道出各种缠绵的情话，一面碍于世俗，除了寒暄，什么都不能讲，这种感觉着实难受。

“那是你从来没有一个钟头走上五英里路，”他高兴地说，“我到镇上去了一趟，想去买匹马。”

他就是健壮的化身。对他而言，十一月的寒风就像夏日的微风，他的脸上泛着凉爽的红光。他双颊飞红，双眸炯炯。他朝气蓬勃、活力四射，几乎能让人感受到他身体的温热。

“你要出门？”他问。

“噢，不，”伯莎没完全说实话，“我刚去大门口走走，碰巧看

<sup>①</sup> 一种有腰带和箱形褶裥的单排纽男用宽上衣。诺福克是英国的非都市郡。

见你。”

“我很高兴。现在难得能见到你，伯莎小姐。”

“希望你不要再叫我‘伯莎小姐’，”她大声说，“太见外了。”哪里是见外，简直是低声下气。“我们小时候用教名互相称呼。”

他的脸微微涨红，谦逊的态度赢得了伯莎的好感。

“没错，可是半年前你回来的时候，变了好多。我不敢这么叫——再说，你也管我叫克拉多克先生。”

“好，我以后不会了，”她笑着说，“我倒更喜欢叫你爱德华。”

她没有加上一句，说这个名字对她而言是所有教名中最好听的；也没告诉他，过去的几个礼拜，她自言自语千万次唤着这个名字。

“那就跟以前一样，”他说，“你还记得，那时你还没跟莱伊先生出国，还是一个小姑娘时，我们在一起玩得有多开心吗？”

“我记得你那时总是瞧不上我，就因为我还是个小姑娘，”她笑着回答。

“哎呀，多年后再见到你，第一眼就把我吓住了——你的头发往上拢了，穿着长长的连衣裙。”

“我看起来没那么糟糕吧。”

两人足足对视了五分钟。突然，没来由的，克拉多克涨红了脸。伯莎注意到这点，一种莫名而微妙的兴奋传遍她的全身。她也脸红了，深色的眸子比先前更明亮了。

“见你一面没这么难就好了，伯莎小姐。”他说。

“那得怪你自己了，亲爱的先生。通往我家的路你可是看得见的，走到底肯定能找到一扇门。”

“我有点怕你姑姑。”

伯莎差点要说“懦夫难赢美人心”，但为保持端庄，话到嘴边又

咽了回去。她的情绪一下子高涨,感到格外高兴。

“你很想见我?”她问,心跳得飞快。

克拉多克的脸又红了,似乎不知道该怎么回答。在伯莎眼中,他窘迫的样子和天真的神情给他平添了几分魅力。

“要是他知道我多么爱慕他就好了!”她想,可她当然不会跟他挑明。

“这些年你变了好多,”他说,“我不了解你了。”

“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。”

“我当然想见你,伯莎,”他连忙回答,似乎鼓足了勇气,“我希望常常能见到你。”

“好,”她嫣然一笑,说,“有时候我吃完晚餐,会散步去大门口欣赏夜色。”

“哎呀,我要是早点知道就好了。”

“傻子!”伯莎想,心里觉得好笑,“他没猜到,这其实是我头一个晚上这样散步呢。”

## 第二章

伯莎踩着轻飘飘的步子回到屋里，成百个小爱神像一群鸟儿在她头顶上盘旋。丘比特从这棵树上跳到那棵树上，把金箭射进她的心房，她心甘情愿。她的幻想给光秃的枝丫披上了嫩绿的外衣；她的快乐把昏暗的天空染成了蔚蓝色……爱德华·克拉多克如此明明白白地表达他的爱，还是头一回。放在以前，很多事情表明他并非不在乎，却也没有什么能让人完全信服，猜疑给她带来了所有想象得到的苦恼。而她呢，对自己毫不掩饰这份爱；她不觉得害羞，她狂热地爱他，拜倒在他脚下。她大方承认，他就是那个能给她幸福的男人，她愿意把自己的生命交到他坚实又强壮的手中。她下定决心，克拉多克要带她走向圣坛。

不知多少次，她曾幻想靠在他怀里——那强壮有力的臂膀中——单单是想一想这件事就可以保护她免于人世间的种种不幸。啊，她想让他把她搂入怀中亲吻；她幻想他的唇贴上她的唇，他呼吸的温热让她昏厥在爱的苦海中。

她自问，如何能熬到晚上；究竟要怎样忍受度日如年的感觉？她还得坐在姑姑对面，假装看书，或东拉拉西扯扯。太难熬了。接着，她又无缘无故心想，爱德华知不知道她对他的爱；他做梦也想不到她的迷恋有多么深。

“抱歉，误了茶点<sup>①</sup>。”伯莎边说边走进客厅。

“亲爱的，”莱伊小姐说，“黄油吐司或许不太可口，可我不明白，你怎么不吃蛋糕呢。”

“我什么都不想吃。”她叫道，一下坐在椅子上。

“可你像是要渴死了。”莱伊小姐接着说，一边用敏锐的目光盯着侄女，“要不要用大一点的早餐杯来喝茶？”

莱伊小姐断定，伯莎先是躁动不安，后来又长时间不见踪影，那就只有跟男人有关系了。她在心里耸了耸肩，对于此人是谁并不怎么感兴趣。

“当然，”她想，“肯定是个不够格的。但愿他们订婚后早点结婚。”

眼皮底下有个羞怯又害了相思病的乡村情郎，莱伊小姐是绝对忍不过几个月的。她发现，恋爱中的人都是可笑的。她看着伯莎一口气喝了六杯茶，两眼放光，两颊通红，呼吸急促，从中能看出一些怀春之意。莱伊小姐觉得好笑，但她认为，装糊涂是大度而聪明的做法。

“反正与我无关，”她想，“要是伯莎真打算结婚，最好是在下个季度结账日前完事，到时候布朗一家正好把伦敦的公寓交还给我。”

莱伊小姐坐在炉边的沙发上。她中等个子，身材非常苗条，瘦削的脸庞有许多皱纹。五官之中，嘴巴最显眼，长得不大，嘴唇有些过薄。那双唇总是紧紧抿着，给人一种意志坚定的感觉；但嘴角灵活，变化之间富有意味，与她身体其他部分给人的印象全然相反，显得相当特别。她喜欢用冷漠的双眼盯着别人，目光镇定，自己丝毫不觉得尴尬。别人都说，莱伊小姐像看傻子一样看着他们；实际上，她通常正是这么觉得的。她稀疏的灰白头发样式简单；身上的衣着极其朴素，显得有些古板，加上她最爱用极为一本正经、端庄得体的方式讲着荒唐之事，常常让偶遇的陌生人感到不解。她就是这么个女人，以前从来没人觉得她漂亮，而如今，人到中年，倒是分外迷人。

① 英国人的茶点时间一般在下午三点半至五点左右。

年轻男子都觉得她有些可怕，直到他们发现自己常常是她的笑料；而上了年纪的夫人都坚称，她有点古怪。

“要知道，波莉姑姑，”伯莎喝完茶后起身说道，“我觉得您在受洗时应该取名‘玛莎’或‘玛蒂尔达’。我觉得‘波莉’<sup>①</sup>这个名字不适合你。”

“亲爱的，你不必刻意提醒说我已经四十五了，也不必笑成那样，就因为你知道我实际上有四十七了。说四十五只是讨个整数，再过一年我就说自己五十了。女人从来不会承认四十八这种不上不下的岁数，除非她要拖着十七个孩子嫁给一个鳏夫。”

“我在想，你怎么一直不嫁人，波莉姑姑？”伯莎说，视线转向别处。

莱伊小姐笑了笑，几乎难以察觉，她发现伯莎的话意味深长。“亲爱的，”她说，“我为什么要嫁人？我自己每年有五百英镑收入……啊，对了，我知道这不是你要的答案。很抱歉要让你失望了，我没有什么糟糕的风流韵事。老姑娘不结婚的唯一借口就是，三十年来她苦苦念着某个旧情人，而那人不是长眠于雪花莲下，就是娶了别人。”

伯莎不作声。此刻的她觉得整个世界都变美了，显露人性缺点的话，她一句也不想听。突然，整个宇宙都洋溢着主日学校的美好气氛，唤醒了她真善美的一面。她上楼坐在窗边，朝农场的方向凝望，那里住着她的心上人。她寻思爱德华此刻在做什么！是否与她一样焦急地盼着夜晚到来？这么大的山丘阻挡在两人之间，让她着实感到一阵伤心。晚餐时，她没怎么说话，而莱伊小姐宽容地保持沉默。伯莎吃不下饭，她把面包弄碎，拨弄着摆在面前的各种肉食。

<sup>①</sup> 教名“玛莎”寓意“女主人”；“玛蒂尔达”寓意“战争的优胜者”；“波莉”寓意“活力充沛的女人”。

她频频看向时钟，敲响整点的时候，她慌张地一下跳了起来。

她懒得向莱伊小姐编什么借口，把她留在了饭桌旁，随她怎么想。夜晚又黑又冷，伯莎从侧门溜了出去，像是做了什么冒险的事，心里很得意。可是她的腿差点架不住身子，有种前所未有的感觉；她从未觉得膝盖这般发软，生怕要摔倒。她的呼吸异常困难，心跳快得几乎要抽痛。她沿着车道走去，简直丢了魂儿似的。起先她强迫自己在屋里等着，直至无法控制要出门的渴望。她不敢想象，到了大门口，要是没人在那儿，她该有多难过。那就意味着他不爱她；她停下脚步，抽噎起来。不该等会儿再过去吗？时候还早。可她迫不及待，又往前走了起来。

她轻轻叫了一声，是克拉多克突然从黑暗中冒了出来。

“啊，对不起，”他说，“吓着你了，我以为你不会介意我今晚来，你没生气吧？”

11

她没法回答，心里那块大石头终于落了下来。她开心极了，这说明他是爱她的，还怕她生他的气。

“我盼着你来。”她低声说。装作保守和害羞有什么用？她爱他，他也爱她。她把真情实感告诉他有何不可？

“天太黑了，”他说，“我看不见你。”

她欣喜若狂，说不出话来。唯一能说的就是“我爱你，我爱你”。她走近一步，这样就能触碰到他。他为什么还不张开双臂抱住她，亲吻她，就像她梦中那样亲吻她？

可他握住她的手，这一下让她感到兴奋。她的膝盖软了下来，差点打了个趔趄。

“怎么了？”他说，“你在发抖？”

“只是有点冷。”她用尽力气让自己说话自然些，脑子里却一片空白。